

2023 年度南京市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履行宏观调控职责，协助有关部门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综合平衡社会财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及主体功能区建设的建议。执行省与市县、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拟定市与区县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财政、税收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拟定和执行全市财政、税收发展战略、方针政策、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

3. 负责起草财政、财务、会计、政府采购、相关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制定和执行财政、财务、会计、政府采购、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政策规定。拟订地方性税收立法计划，协助有关部门拟订并审议上报地方性税收法规、规章草案。

4. 承担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市级和全市年度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市本级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5. 研究建立预算绩效评价体系和科学合理的财政资金绩效管理体制机制，负责制定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制度和实

施办法，组织开展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6.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非税收入。负责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和管理工作。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协助有关部门开展全市治理乱收费、减轻企业和农民负担工作。

7. 组织实施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市分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政府采购政策、制度并监督管理。

8. 负责各项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的安排和监督管理，牵头拟定各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协助拟定有关部门、单位和项目资金的财务管理办法。协助有关部门进行项目的可行性和效益分析，监督项目实施中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监督有关部门、单位的财务运行和收支预算执行情况，审核有关部门的财务决算。

9. 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文化企业和地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制。按规定管理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代表市政府履行市级国有文化企业出资人职责。按规定监管地方各类金融机构的财务、资产。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管理财政预算内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出国（境）经费及非贸易外汇。监督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10. 研究提出和组织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财政政策。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贯彻实施

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协助有关部门拟定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11. 研究提出支持教育、科技、文化等社会事业改革与发展的财政政策。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拟定市建设投资的有关财政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相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12. 研究制定财政支农涉农政策并负责相关资金管理。负责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管理，协助管理农业综合开发规划与项目。指导全市乡镇财政机构自身建设工作。

13. 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拟定和执行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基金）使用的财政监督，负责编制审核市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

14. 执行国家关于内债、外债管理的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和国债、地方债发行计划，制定地方有关配套性政策法规，防范财政风险。承担国外贷款管理有关工作。

15. 协助有关部门拟定国有土地、矿产等国有资源收入政策，协助有关部门对国有土地、矿产等国有资源使用政策的研究和制度改革。协助制定住房保障政策，管理住房改革预算资金。

16. 依法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17. 依法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

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依法处理财政违纪违规行为。

18. 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化建设和财政信息宣传工作。

19. 监督预算单位的财务运行和收支预算的执行情况，审核预算单位的财务决算。

20. 根据市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承担组织实施市属国有金融资本基础管理、经营预算、绩效考核、工资总额、负责人薪酬管理等职责。

21. 指导江北新区、各区财政部门开展工作。

22.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研究室)、预算处(税政处、预算审核中心)、政府债务管理处（市政府债务管理办公室）、国库处（财政结算中心）、政府采购管理处、综合处（非税收入管理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处、法规处、经济建设处、企业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金融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办公室）、国有金融资本监督管理处（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处）、行政政法处、教科文处、社会保障处、农业农村处（基层财政管理处）、绩效管理处、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处、会计处（市注册会计师管理办公室）、财政监督局、人事教育处（离退休干部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财政局财政结算中心、南京市财政局预算审核中心、南京市财政局

数据中心（金财工程网络中心）、南京市政府债务监测和债券项目评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财政局机关（含南京市财政局财政结算中心、南京市财政局预算审核中心）、南京市财政局数据中心（金财工程网络中心）、南京市政府债务监测和债券项目评审中心。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紧扣“四个走在前”“四个新”重大要求，识变应变、知重负重、担责尽责，全面落实加力提效的积极财政政策，积极探索具有南京特色的现代财政管理方式，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一）政治引领、以财辅政，践行为民理财宗旨。

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结合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新思想，做到入脑入心入行，进一步统一思想、锤炼党性、提升能力、推动发展。一是深化理论学习，凝心铸魂筑根本。坚持领学、自学、研学相结合，全面系统学习新思想，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二是大兴调查研究，掌握实情谋实招。坚持调查研究与强化预算管理和有效保障相结合、与干部思想认识转变和能力提升相结合，研究提出符合实际的举措，融入 2024 年预算编制过程中。三是强化问题整改，立行立改求实效。坚持“三对照三排查”，逐项列

出问题清单、细化整改措施、制定整改台账，对账销号，力求清零见底。四是抓实成果转化，建章立制固长远。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完善成果转化运用清单，补齐短板、堵塞漏洞，将好的经验做法固化为制度机制，确保主题教育成果常态长效。

（二）承压开局、稳定增长，尽最大努力夯实财力。

统筹各类资源，全力以赴深挖增收潜力，不断壮大收入规模。一是保证收入质量，力保完成任务，深入实施重点税源走访和收入“周监测、旬调度、月晒榜”两个机制，总量保持稳定；质量持续改善，税比 84.4%，列全省第 3。二是加力组织调度土地出让收入，加快竞配建住宅处置变现，鼓励各区将竞配建住宅处置与产业扶持、人才引进相结合，实现目标任务。三是关注国家政策动向，积极争取各类资金，抢抓政策机遇，分三批次累计争取特别国债 27 亿元；积极争取政府债券，有力支持 158 个项目落地见效。

（三）政策赋能、精准扶持，全力支持经济回升向好。

贯彻落实推动经济运行率先整体好转“33 条”、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23 条”，积极回应企业关切，持续释放政策红利。一是加力支持科技创新。贯彻落实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科技作为支出重点领域，持续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二是支持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落实产业强市战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健全重大企业培育机制，完善工业技改、总部经济等激励政策，提升石化、钢铁、汽车、电子等重点产业竞争力，助力我市

“2+6+6”创新型产业集群发展。三是优化金融服务政策。充分发挥“宁创贷”增量补贴、风险代偿政策作用，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信贷支持力度，有效推动普惠金融服务增量扩面。四是强化政府投资基金引导支持。更多采用“拨改投”模式，支持智能制造装备、集成电路、生物医药等领域，推动财政资金“以投代补”“以投代奖”，助力本地企业和税收贡献高的优质项目。

（四）聚焦重点、量力而行，稳步增进公共民生福祉。

锚定民生实事，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将财力向民生、向基层倾斜。一是坚持“三保一防”优先地位。出台“过紧日子”行动方案，节约资金统筹保障基本民生、基本运转、人员工资、债务化解等重点领域支出，对全市街（镇）财政运行情况实施动态检测，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二是支持教育均衡发展。优化教育资源供给，支持幼儿园普惠优质发展，明确开设托班补助政策，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超过 90%。三是优化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精准对接重点群体需求，调整失能人员长期护理保险政策，新增辅助器具服务待遇；省内率先，分档确定残疾儿童康复财政补贴标准，各项保障力度居全省前列，有效提升获得感。四是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聚焦粮食安全“国之大者”，支持建设高标准农田，打造“吨粮田”示范片，针对种植水稻、小麦的种植户，发放粮食补贴，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五）制度先导、规范管理，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在当前紧平衡形势下，坚持向改革要动力、向管理要效益，

把好预算管理、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关口。一是加强预算管理。有保有压分层施策，在优先保障“三保一防”刚性支出基础上，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压减会议、重大活动等五类项目经费，精准保障各领域支出需求。二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创新举措规范小型建设工程政府采购管理，获“政府采购创新制度奖”。三是加强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全省率先制定印发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理盘活实施方案，在资产配置、房产、公务用车、通用设备、大型仪器、文物文化资产资源、事业单位对外投资等方面推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盘活。四是加强财会监督工作。学习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履行财政主责监督责任，夯实财政“大监督”机制。

（六）担当作为、提升作风，提升财政干部履职能力。

始终保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确保财政干部和财政资金“两个安全”。一是紧抓意识形态不放松。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围绕提升舆情防控应对能力、做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专题研讨交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二是紧抓队伍建设不放松。制定《南京市财政局财政业务导师制实施办法》，搭建新进、资深干部沟通桥梁，严格管理保密、档案、安全生产等日常工作，着力增强财政干部工作的全面性、系统性、协同性。三是紧抓作风建设不放松。突出抓好“四风”纠治，主动接受监督，推动作风建设常治长效。四是紧抓廉洁从政不放松。持续加强财政内控建设，开展新提拔干部集体廉政谈话，组织新进年轻干部开展实地警示教育并签订廉政承

诺书，从思想上固本培元，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第二部分
南京市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9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36.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02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00.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997.78	本年支出合计	15,143.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0.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5.03
总计	15,258.65	总计	15,258.6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997.78	14,997.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48.35	9,748.35						
20106	财政事务	9,748.35	9,748.35						
2010601	行政运行	6,470.70	6,470.7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1.83	1,481.83						
2010603	机关服务	222.27	222.27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011.50	1,011.50						
2010650	事业运行	294.48	294.4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67.57	26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9.18	1,759.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9.18	1,759.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0.39	320.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3	3.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7.06	957.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8.41	478.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0.25	3,490.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0.25	3,490.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6.90	906.9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83.35	2,583.3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143.62	12,872.71	2,270.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36.17	7,565.26	2,270.91			
20106	财政事务	9,836.17	7,565.26	2,270.91			
2010601	行政运行	6,554.52	6,554.5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1.83	410.00	1,071.83			
2010603	机关服务	226.26	226.26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011.50		1,011.50			
2010650	事业运行	294.48	294.4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67.57	80.00	187.57			
205	教育支出	6.02	6.02				
20504	成人教育	6.02	6.02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6.02	6.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69	1,80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0.69	1,800.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0.39	320.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3	3.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4. 54	984. 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2. 44	492. 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 500. 74	3, 500. 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 500. 74	3, 500. 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7. 39	917. 39				
2210202	提租补贴	2, 583. 35	2, 583. 3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9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36.17	9,836.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69	1,800.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00.74	3,500.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997.78	本年支出合计	15,137.60	15,137.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4.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5.03	115.0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4.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5,252.63	总计	15,252.63	15,252.6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137.60	12,866.69	2,270.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36.17	7,565.26	2,270.91
20106	财政事务	9,836.17	7,565.26	2,270.91
2010601	行政运行	6,554.52	6,554.5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1.83	410.00	1,071.83
2010603	机关服务	226.26	226.26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011.50		1,011.50
2010650	事业运行	294.48	294.4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67.57	80.00	18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69	1,80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0.69	1,800.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0.39	320.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3	3.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4.54	984.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2.44	492.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0.74	3,500.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0.74	3,50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7.39	917.3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83.35	2,583.35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866.69	11,479.34	1,387.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22.60	10,222.59	
30101	基本工资	1,338.10	1,338.10	
30102	津贴补贴	3,533.11	3,533.11	
30103	奖金	2,257.03	2,257.0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4.28	94.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4.90	984.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2.44	492.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07	164.0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35	31.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7.39	887.39	
30114	医疗费	91.51	91.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8.41	348.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7.35		1,387.35
30201	办公费	29.89		29.89
30202	印刷费	9.11		9.11
30203	咨询费	0.09		0.09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34		3.34
30206	电费	118.84		118.84
30207	邮电费	34.17		34.1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2.38		182.38
30211	差旅费	51.46		51.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45		30.45
30214	租赁费	0.53		0.53

30215	会议费	5.49		5.49
30216	培训费	5.32		5.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0		0.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99.59		99.59
30229	福利费	2.38		2.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3		9.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57		249.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52		553.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6.75	1,256.75	
30301	离休费	42.25	42.25	
30302	退休费	944.48	944.4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45.78	245.78	
30305	生活补助	3.88	3.8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5	20.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137.60	12,866.69	2,270.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36.17	7,565.26	2,270.91
20106	财政事务	9,836.17	7,565.26	2,270.91
2010601	行政运行	6,554.52	6,554.5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1.83	410.00	1,071.83
2010603	机关服务	226.26	226.26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011.50		1,011.50
2010650	事业运行	294.48	294.4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67.57	80.00	18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69	1,80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0.69	1,800.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0.39	320.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3	3.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4.54	984.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2.44	492.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0.74	3,500.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0.74	3,50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7.39	917.3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83.35	2,583.3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866.69	11,479.34	1,387.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22.60	10,222.59	
30101	基本工资	1,338.10	1,338.10	
30102	津贴补贴	3,533.11	3,533.11	
30103	奖金	2,257.03	2,257.0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4.28	94.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4.90	984.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2.44	492.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07	164.0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35	31.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7.39	887.39	
30114	医疗费	91.51	91.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8.41	348.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7.35		1,387.35
30201	办公费	29.89		29.89
30202	印刷费	9.11		9.11
30203	咨询费	0.09		0.09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34		3.34
30206	电费	118.84		118.84
30207	邮电费	34.17		34.1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2.38		182.38
30211	差旅费	51.46		51.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45		30.45
30214	租赁费	0.53		0.53
30215	会议费	5.49		5.49
30216	培训费	5.32		5.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0		0.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99.59		99.59
30229	福利费	2.38		2.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3		9.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57		249.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52		553.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6.75	1,256.75	
30301	离休费	42.25	42.25	
30302	退休费	944.48	944.4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45.78	245.78	
30305	生活补助	3.88	3.8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5	20.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7	22.57	9.50	0.00	9.50	10.00	5.49	82.11	33.49	22.57	9.43	0.00	9.43	1.50	82.1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4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2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13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6	参加会议人次(人)	153
组织培训次数(个)	34	参加培训人次(人)	9,35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55.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5.93
30201	办公费	28.78
30202	印刷费	9.11
30203	咨询费	0.09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0
30206	电费	111.23
30207	邮电费	33.3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0.35
30211	差旅费	51.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9.87
30214	租赁费	0.53
30215	会议费	5.49
30216	培训费	5.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95.68
30229	福利费	2.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7.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877.2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56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51.6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84.53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5.17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5,258.6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751.02 万元，减少 10.2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5,258.6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4,997.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26.36 万元，减少 5.22%，变动原因：人员支出政策性调整。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0.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24.67 万元，减少 78%，变动原因：南京市政府债务监测和债券项目评审中心调整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以前年度事业结余上缴国库。

（二）支出决算总计 15,258.65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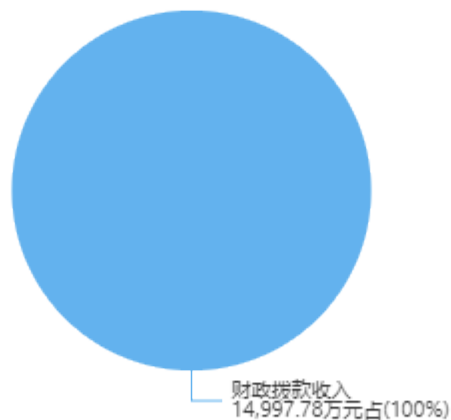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143.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43.7 万元，减少 4.68%，变动原因：人员支出政策性调整。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5.03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南京市财政局机关年末结转。与上年相比，减少 1,007.32 万元，减少 89.75%，变动原因：南京市政府债务监测和债券项目评审中心调整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以前年度事业结余上缴国库。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4,997.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997.7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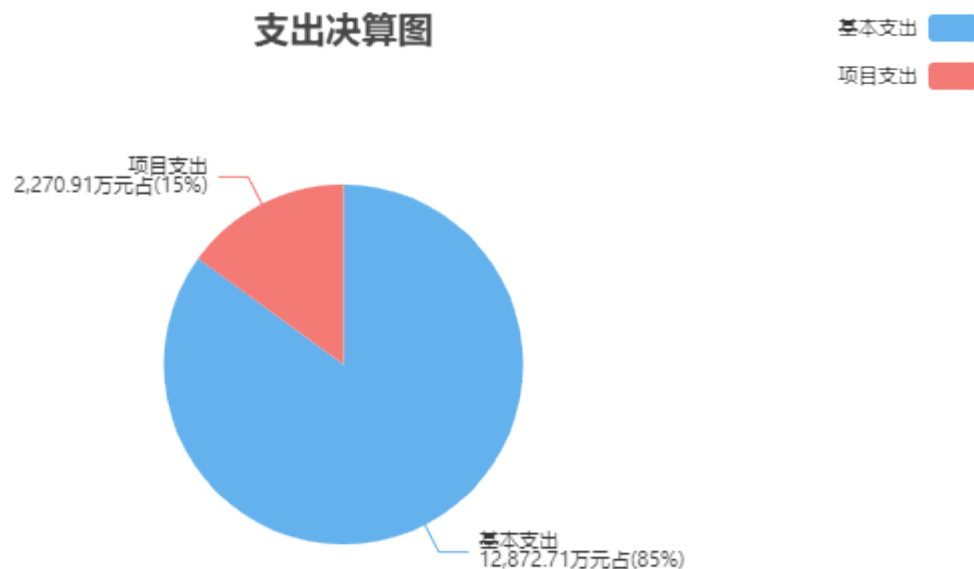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143.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72.71 万元，占 85%；项目支出 2,270.91 万元，占 1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5,252.6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0.91 万元，减少 8.14%，变动原因：南京市政府债务监测和债券项目评审中心调整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以前年度事业结余上缴国库。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13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6%。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3,326.64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5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5,775.89 万元，支出决算 6,554.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支出政策性调整。

2. 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376 万元，支出决算 1,48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支出功能科目调整，部分信息化建设经费支出调整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 197.2 万元，支出决算 22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南京市财政局数据中心人员支出政策性调整。

4. 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1,130 万元，支出决算 1,01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支出功能科目调整，部分信息化建设经费支出调整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306.34 万元，支出决算 294.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南京市政府债务监测和债券项目评审中心在职人员退休，支出减少。

6. 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67.5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

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高层次会计人才培养及会计资格考试专项根据工作需要追加经费。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320.39 万元, 支出决算 320.3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7 万元, 支出决算 3.3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47.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南京市财政局数据中心退休人员去世, 支出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474.49 万元, 支出决算 984.5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237.25 万元, 支出决算 492.4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职业年金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

(三)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910.18 万元, 支出决算 917.3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新进人员追加经

费。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591.9 万元，支出决算 2,583.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去世，逐月住房补贴支出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2,866.6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479.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87.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13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93.39 万元，减少 3.16%，变动原因：人员支出政策性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2,866.6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479.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87.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33.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17 万元，变动原因：疫情结束，因公出国（境）正常开展，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2.5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7.3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4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8.15%；公务接待费支出 1.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48%。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2.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了对“三公”经费的管理。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22.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2.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4 人次。开支内容：因公出国（境）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9.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2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了对公车的管理。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9.4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了对公务接待支出的管理。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 万元，接待 12 批次，113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外市相关单位、财政系统学习交流工作等发生的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5.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5.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

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6 个，参加会议 153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各类财政业务工作会。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82.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2.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82.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2.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34 个，组织培训 9354 人次，开支内容：组织本单位及相关单位人员开展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355.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55.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25 万元，增长 2.05%，变动原因：疫情结束，公务出行、会议、培

训正常开展，2023 年度相关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7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51.6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84.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0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5.1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9.42%。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98.26 万元。

本部门共 1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270.91 万元；本部门开展 1 个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15,258.6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